

库尔勒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库尔勒市全日制大中专 毕业生初次确定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工作的通知

为做好我市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初定职)相关工作,根据自治区人社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职称工作的通知》(新人社发〔2025〕28号)精神,结合各专业职称评审工作实际,现就 2025 年度库尔勒市全日制大中专毕业生初次确定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全日制大中专院校毕业生,符合条件者可进行初次确定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离退休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不得参加。

二、初次确定专业

中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教学服务、中等职业院校教师、少数民族语文翻译系列;自然科学研究、实验技术专业;机械电子、石油、化工、纺织、建材专业;电力专业;文物博物、群众文化、图书资料、编剧、演奏员、作曲、指挥、导演、演员、舞台美术设计、舞台技术、美术、摄影师、录音专业;建筑专业;林业专业;公路工程、运输工程专业;水利专业;生态环境专业;质量技术监督专业;新闻专业;

农艺、畜牧、兽医专业；党干校系列；技工院校教师初级；档案系列。

三、政策依据

地州市及以下单位工作的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中专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3年；大专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2年；大学本科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经考核合格的，可初次确定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国家以考代评的专业除外）。

四、申报时间

- （一）个人网上申报时间：9月30日--10月24日；
- （二）网上形式审核时间：10月20日--10月31日；
- （三）受理纸质材料、缴费时间：10月27日--10月31日。

五、申报程序及要求

全日制大中专毕业生初次确定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初定职），需登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平台（<https://www.xjzcsq.com>）注册账号填报材料，网上审核通过后，需提供纸质材料。

（一）申报人员

1. 基本信息：按要求填报个人信息，并上传身份证扫描件，符合要求的一寸免冠照。

2. 学历学位情况：填写全日制学历，并上传相应毕业证书及最新查询的有效期内带二维码验证的国家教育部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网址：<http://www.chsi.com.cn/>）。

3. 继续教育：按照公需科目30课时/年、专业科目60课时/年的标准，按学历初定年限提供相应继续教育合格证书

（本科提供1年；大专提供2年；中专提供3年）。中小学继续教育按照《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七个五年管理周期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实施方案(2024-2028)〉的通知》(新教函〔2024〕226号)执行，周期内每年继续教育不少于18学分。参加驻村工作等符合继续教育免试的，需上传继续教育免试审批表。

4. 任现职期间考核情况：按要求上传近1--3年年度考核表（正、反面）。

5. 任现职以来个人工作总结：要求反映专业技术人员任现职后的工作态度、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方面情况（字数不少于1000字）。

6. 其他附件或证明材料：需上传《推荐单位公示》（附件1）、《推荐单位公示结果》（附件2）以及近6个月库尔勒市社保缴费清单（企业提供）。

7. 个人承诺书：申报人需对填写的内容负责，手写“本人承诺以上填报内容和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且网上填报与送审报表内容完全一致，如申请人提交弄虚作假确认材料的，一经查实，不予受理确认申报或取消已确认的资格，并从申报年度下一年度起3年内，不得申报专业技术资格。”签字按手印上传。

（二）推荐单位

申报人所在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对所审核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负责，并在单位内部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公示无异议的，填写审核意见“本单位已对提供的申报材料逐一审核，真实准确，同意推荐”，并上传单位公示及公示结果。

（三）纸质材料目录清单

1. 企业需提供近 6 个月社保缴费清单；
2. 毕业证件、学位材料、《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近三个月内）；
3. 任期内专业技术工作总结；
4. 继续教育合格证书，如符合继续教育免试的，需提供《继续教育学习免试审批表》；
5. 任期内年度考核表；
6. 个人承诺书；
7. 公示及公示结果；
8. 《初次确定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此表为网上审核后自动生成，采用 A4 纸正反面打印，有水印方为有效。推荐单位须在“单位意见栏”手工填写“本单位已对提供的申报材料逐一审核，真实准确，同意推荐”，并签字盖章。未填写或未按要求填写的不予受理评审材料。评审表须使用 A4 纸正反双面打印，一式两份。
9. 中小学（幼儿园）、教学服务、中等职业院校教师、技工学校教师专业需提供普通话等级证件、教师资格证件和师德师风情况书面说明。

请各单位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积极做好宣传指导工作，务必将文件及时转发至相关人员手中，按时报送相关材料，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六、收费标准

初次确定初级 100 元。

七、咨询电话

联系电话：0996-2168525

- 附件：1.推荐单位公示（模板）
2.推荐单位公示结果（模板）
3.个人承诺书（模板）
4.教师系列职称申报人员师德师风情况说明



附件 1

关于××同志初次确定 XX 专业初级职称 的公示

根据职称评审工作要求，现对××同志初次确定××系列
××专业初级职称进行公示。

基本信息：性别、族别、政治面貌、身份证号、现聘
岗位等级等。

思想政治条件：突出政治表现，强调职业操守和从业
行为。

专业技术成果：简要描述工作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成
绩。

公示时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如对×××同志的相关信息
有疑异，请电话或书面形式反映至××办公室，监督电话：
××××

推荐单位名称(公章)

2025 年×月×日

附件 2

公示结果证明

××同志（身份证号码×××）初次确定材料已于 年 月 日—— 年 月 日在我单位进行公示×天，公示期间无投诉、举报，公示无异议，申报材料真实、完整、有效，该同志一贯表现良好，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行为，同意推荐初次确定 XX 专业初级职称。

特此证明。

推荐单位名称（公章）

2025 年×月×日

附件 3

个人承诺书

本人承诺以上填报的内容和提交的材料完全真实有效，且网上填报与送审报表内容一致。如申请人提交弄虚作假确认材料的，一经查实，不予受理确认申报或取消已确认的资格，并从申报年度下一年起 3 年内，不得申报专业技术资格。

签字：（承诺人手写并按手印）

2025 年×月×日

附件 4

教师系列 XX 职称申报人员师德师风情况说明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和教师职业行为准则等一系列文件精神和要求，在本次教师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职称推荐中，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经全面考察申报人员的职业操守和师德师风情况，XXX 等 XX 位同志(名单附后)目前没有违反教师行为准则和师德师风的情况。

特此说明。

XXXXXXXXXX

2025 年×月×日